

渝（綦）环准〔2025〕34 号

重庆利城机械铸造有限公司：

你单位（联系人：吕勇，手机：136****1792）报送的**摩托车减震器配件项目**由重庆后环环境影响评价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规的有关规定，批准该项目在**重庆市綦江区古南街道西齿大道 23 号**建设。该项目在设计、施工和营运中应按以下要求办理：

一、建设内容和建设规模：该拟建项目属于新建（迁建），建筑面积**5200m²**，拟对现有项目进行搬迁，并拆除、利旧或新增部分生产设备，新建**1条钢铸造生产线及1条铝铸造生产线**，用于生产摩托车连接板、摇臂、底座、底筒等二轮、三轮减震器配件，其中摩托车连接板、摇臂、底座主要为钢铸件，底筒为铝铸件，钢铸件产能由**1200t/a**增加至**1800t/a**，铝铸件产能由**1000t/a**增加至**5760t/a**。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75万元**。劳动定员**48人**，钢铸车间一班制，铝铸车间三班制，均为**8小时/班**，年工作**300天**，不设食宿。

二、该建设项目应严格按照本批准书附件规定的排放标准及总量控制指标、辐射剂量控制限值执行，不得突破。

三、该项目在设计、建设和生产过程中，应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及污染防治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工作，以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要求。

（一）施工期

废水：本项目不新建厂房，在租赁的已建厂房进行建设。现有项目设备拆除后产生的地面清洁废水及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依托原厂区旱厕收集后当做农肥使用，新厂区施工期地面清洁废水及生活污水依托重庆元之隆科技有限公司厂房现有生化池处理达标后排放。**废气：**施工材料、建筑弃渣密闭运输，及时清扫洒落地面的水泥、砂石，未使用的装袋。

噪声：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固废：**建筑垃圾定点堆放，及时清运至市政部门指定的建筑垃圾弃渣场进行处置。淘汰、拆除的设备、设施作为固定资产进行外售，不能及时外售的设备可暂存至新厂区仓库。设备拆除过程污染物料、场地含油渣、油泥等均集中收集后暂存危险废物贮存库，委托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措施。施工期生活垃圾分类收集交环卫部门处理。

（二）营运期

1.废水：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园区雨水管网。频炉系统循环冷却废水、铝铸件清洗废水、铝铸件试漏废水、通风柜水帘除尘废水等生产废水经废水处理站（处理工艺：调节池+破乳+混凝沉淀，处理能力： $1\text{m}^3/\text{d}$ ）处理，生活污水经生化池（处理能力：不小于 $2.16\text{m}^3/\text{d}$ ）处理，分别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与纯水制备浓水一并接入市政污水管网，经綦江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B标准后排入綦江河。

2.废气：加强车间通风。钢铸车间制壳废气采用侧吸集气罩、浇注废气采用移动式侧吸集气罩，分别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5m高1#排气筒（DA001）排放。钢铸车间熔炼废气采用侧吸集气罩、落砂废气采用落砂工位三侧围挡+顶吸集气罩，分别收集后经耐高温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高2#排气筒（DA002）排放。钢铸车间打磨粉尘采用侧吸集气罩、抛丸粉尘采用管道抽风，分别收集后均经各自设备自带的滤筒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高3#排气筒（DA003）排放。铝铸车间熔炼废气、炒灰废气分别采用顶吸集气罩收集再经耐高温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高4#排气筒（DA004）排放。铝铸车间打磨粉尘采用通风柜收集，经水帘除尘处理后，经15m高5#排气筒（DA005）排放。二次铝灰和熔炼、炒灰除尘器收尘使用吨袋密封存储于2#危废贮存库内，并在2#危废贮存库内设置一个 2m^2 的受潮铝灰贮存间，将受潮铝灰贮存间内废气通过管道收集，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15m高6#排气筒（DA006）排放。以上废气中颗粒物、二氧

化硫、氮氧化物执行《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6-2020）表1排放限值，甲醛、酚类、非甲烷总烃、氯化氢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50/418—2016）表1标准限值，氨、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1标准限值。钢铸车间焊接废气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3.噪声：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建筑隔声等降噪措施，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4.固废：设一个面积约20m²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废包装材料，废炉料，废熔炼渣，废钢丸，熔炼、落砂、打磨、抛丸、焊接除尘器收尘，废模具，熔炼、落砂废布袋，切割、打磨除尘灰，废水处理站污泥等一般工业固废收集后外售给回收单位处置；废覆膜砂，废过滤材料交由原厂家回收利用；不合格品，铝铸车间不含油废边角料，收集后回用于生产。设置2个面积各约20m²危险废物贮存库。1#危险废物贮存库主要用于暂存除二次铝灰和熔炼、炒灰除尘器收尘之外的危险废物，其中钢铸车间废含油边角料经过滤除油达到静置无滴漏状态后打包压块回用于生产；铝灰渣送入炒灰机回收；废切削液、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含油棉纱、钢铸车间化验室废液、制壳、浇注除尘器收尘、制壳、浇注废布袋、铝铸车间熔炼、炒灰废布袋、废含油边角料分类收集后交有具备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处置。2#危险废物贮存库单独存放二次铝灰和熔炼、炒灰除尘器收尘，并在2#危废贮存库内设置一个2m²的受潮铝灰贮存间。生活垃圾通过垃圾桶收集后，依托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5.环境风险：分区防渗，储油区、化学品库房及危险废物贮存库地面进行重点防渗，液态油料及液态危险废物下方设置不锈钢托盘，防止物料泄漏。化学品库房内、外设置冲洗器、洗眼装置，放置铲、桶等工具和沙土等防护措施。二次铝灰和熔炼、炒灰除尘器收尘采用吨袋密封储存，储存区采用木板垫层防潮，四周设置1m高围挡防水。配备除湿机和氨、甲烷等有毒有害和可燃气体自动报警装置。配备一定数量的干粉灭火器、消防砂、灭火毯等消防和应急设施与物资，铝铸车间熔炼、炒灰废气配套风机应采用粉尘防爆型风机。在天然气使用区域设可燃气体泄漏自动报警系统。

6.总量控制：颗粒物 9.353t/a，非甲烷总烃 3.59t/a，SO₂0.35t/a，NO_x3.23t/a，COD0.112t/a，NH₃-N0.015t/a。

7.本批准书未尽事宜，按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要求执行。

四、该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施工中，应把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主体工程同步监理；建成后，建设单位必须按照规定及时办理排污许可手续和完成竣工环保验收。建设单位应通过网站或其他公众便于知晓的方式公开环保设施竣工时间、调试期限、验收报告等信息。

五、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防治污染、生态保护与辐射安全防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你单位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盖章）

2025 年 6 月 20 日

抄送：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高新区管委会。
